附件1

2023年全国马术盛装舞步锦标赛

竞赛规程

**一、主办单位**

中国马术协会

**二、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3年4月24日-26日，广东广州

**三、竞赛项目**

（一）团体赛

（二）个人赛(采用C级积分标准)

**四、参赛资格**

（一）参赛单位和运动员应为 2023年度国家体育总局马术项目注册代表单位和注册运动员并完成2023年度中国马术协会注册手续，或者是中国马术协会团体会员单位。

（二）各参赛单位团体赛限报一个队（4人5马），个人赛参赛运动员不限。每名运动员可骑2匹马参赛，均记取成绩和名次并获得奖励。随队人员可报领队1人，教练1人，工作人员3人，马主人数不超过参赛马匹数。

（三）参赛运动员需为中国国籍（含华侨）及华人，性别不限，须年满16岁（2007年及以前出生）。

（四）各单位自带马匹参赛，马匹须完成中国马术协会2023年度马匹登记, 马龄须达6岁（2017年及以前出生）。参赛马匹须具有中国马术协会颁发的马匹护照，并在到达赛区后及时向赛会兽医提交。参赛马匹在赛前按规则要求进行验马，未参加验马的马匹不得参加比赛。

（五）参赛马匹赴赛区前须办理相关检疫手续，并由所在地、县级兽医站出具检疫合格证明，随马匹到赛区时递交承办单位。

**五、竞赛办法**

（一）比赛采用国际马联2023年1月1日更新颁布的第 26 版盛装舞步竞赛规则。特殊修订条款的执行，以中国马术协会下发通知及技术会公布为准。

（二）盛装舞步比赛依次采用 3 个科目：团体赛暨个人赛资格赛采用圣乔治科目。个人赛预赛采用国际马联中一级科目。个人赛决赛采用国际马联中一级配乐自选科目。

（三）团体赛将同队前3名的骑手的成绩相加，累计百分比得分高者名次列前。如有并列，比较各队百分比得分排名第三位的运动员的得分，排名第三位运动员百分比得分较高的团体名次列前，如有并列，比较各队百分比得分居第二位的运动员的得分，第二运动员百分比得分较高的团体名次列前。

（四）个人赛资格赛中成绩列前20名（含并列）的运动员取得参加个人赛预赛资格。如有自愿放弃资格的运动员，按照个人赛资格赛排名向后递补。个人赛预赛中成绩列前12名(含并列)的运动员取得参加个人赛决赛资格。如有自愿放弃资格的运动员，按照个人赛预赛排名向后递补。个人赛名次以决赛百分比得分高者获胜。如出现百分比得分相同，自选配乐科目艺术得分高者名次列前，如仍并列，中位裁判评分高者名次列前。

**六、裁判员和仲裁**

（一）裁判员名单另行通知，人选由中国马术协会指定，不足部分由承办单位选派。

（二）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中国马术协会竞赛仲裁办法》执行。

**七、录取名次和奖励**

（一）团体项目实际参赛队不足3个，个人项目实际参赛人马组合不足6个，取消该项目，实际参赛的人马组合不足9个，按参赛的人马组合数减一录取，9个及以上录取前8名。前3名颁发奖牌和证书，其他名次颁发证书。

（二）团体冠军和个人前3名各获奖杯一座，获奖马匹将授予佩花。

（三）比赛设“最佳马主奖”。个人赛冠军马匹的马主为最佳马主，颁发奖杯一座。

（四）比赛设“最佳马匹形象奖”，以马匹验马表现为主要参评依据，颁发奖杯一座。

**八、报名和报到**

（一）各参赛单位、运动员及马匹未完成2023年度国家体育总局及中马协年度注册手续不能进行报名，报名截止日期为2023年4月20日16：00止。联系电话:010-87181877，联系邮箱: cd@c-e-a.org.cn，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天坛东路74号508。逾期报名，按不参加论。截至比赛抽签前，各参赛单位可按照规则规定在报名的替补运动员和马匹范围内更换运动员或马匹，替补马匹必须参加赛前验马。

（二）参赛运动员、工作人员、大会指定裁判员和参赛马匹于赛前2天到赛区报到。

**九、器材和经费**

（一）各参赛代表队一切费用自理。

（二）参赛运动员和马匹在比赛期间的意外保险由各代表队自行办理。参赛运动员和马匹在比赛期间所发生的伤害与意外事故，主办和承办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其他**

（一）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规定执行。

（二）参赛马匹须按规定注射马流感疫苗，未注射马流感疫苗的马匹不得参赛。

（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